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经营范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序号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1	<p>第十三条</p>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石油、天然气应用、化工、钻井、天然气管道等上述专业技术及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石油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石化产品（除专控油）的销售，承包境外地质勘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前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前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勘查工程施工（凭资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p>	<p>第十三条</p> <p>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石油工程、管道工程、海洋石油工程、环保工程、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石油、天然气应用、化工、钻井、天然气管道等上述专业技术及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石油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石化产品（除专控油）的销售，承包境外地质勘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前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前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p>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外，勘查工程施工（凭资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经营范围的增加需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全部事宜。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